

2021 年度市级部门决算公开格式：

#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



## 第一部分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和组织实施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规性文件、规章和制度；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政策问题建议。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责任。拟订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编制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

(三)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责任。建立健全住房保障体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制度、规章并组织实施；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四)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措施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业行业和产业发展规划；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济、房地产中介管理、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房屋产权管理并配合指导房屋登记等工作。

(五)承担物业管理工作，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指导并管理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组织拟订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城镇房屋安全鉴定和室内装饰装修行业管理；协调落实私房政策，负责处理市区私有房产历史遗留问题。

(六)负责建立科学规范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组织拟订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定额；组织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定额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七)指导全市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监督建筑市场准入与清出、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程监理；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拟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及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全市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八)拟订城市建设的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城市建设编制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建设；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九)编制小城镇和村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和危房改造规划；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建设工作。

(十)负责全市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市场准入、设计方案招标投标、设计合同备案、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管理全市建设工程抗震防雷设防工作；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小审查和验收。

(十一)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二)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责任。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方案，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创新，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规划并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

(十三)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理。指导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外事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外建筑市场，发展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十四)全面落实本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加强监管的行

业领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督促有关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1. 依法对有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建筑安全生产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依法查处建筑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指导监督房屋建筑工地和市政工程工地用起重机械、专用机动车辆的安装、使用。

2. 指导依法加强建筑施工、房屋拆除、建筑装饰装修、勘察设计、建设监理等建筑业和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房地产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3. 制定完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等的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工作标准，组织开展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建立风险点、危险源数据库和电子图。

(十五)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6 个，包括：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上饶市城建档案馆、上饶市建筑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上饶市建设稽查执法办公室、上饶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上饶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上饶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上饶市建设培训中心、上饶市白蚁防治所、上饶市房屋征收补偿办公室、上饶市房产监察支队、上饶市室内装饰办公室、上饶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局、上饶市住宅物业管理所、上饶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上饶市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办公室。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9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7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64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2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24.81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820.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77.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50.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9,997.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47.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b>31</b>	<b>9,997.69</b>	<b>总计</b>	<b>62</b>	<b>9,997.69</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50.42	8,7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92.14	7,59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52.48	2,95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26.68	1,52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5.81	1,4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3.73	12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3.73	12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24.81	3,82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799.81	3,79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12	5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12	59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8.28	1,15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58.28	1,15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739.00	7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25.27	32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01	94.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97.69	4,536.67	5,461.0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20.29	4,250.64	4,569.6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670.16	3,298.11	372.0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53.50	1,753.5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16.65	1,544.60	372.0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00	0.00	96.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6.18	146.18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6.18	146.18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24.81	0.00	3,824.81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799.81	0.00	3,799.8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6.79	0.00	276.79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6.79	0.00	276.79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6.35	806.35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6.35	806.3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39	286.03	891.37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77.39	286.03	891.37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739.00	0.00	739.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44.39	286.03	58.36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01	0.00	94.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2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24.8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820.29	4,718.69	4,101.6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77.39	1,177.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8,750.4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9,997.69</b>	<b>5,896.09</b>	<b>4,101.6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47.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70.48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76.79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b>32</b>	<b>9,997.69</b>	<b>总计</b>	<b>64</b>	<b>9,997.69</b>	<b>5,896.09</b>	<b>4,101.6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5,896.09	4,536.67	1,359.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18.69	4,250.64	468.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70.16	3,298.11	372.05		
2120101		行政运行	1,753.50	1,753.5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16.65	1,544.60	372.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00	0.00	96.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00	0.00	96.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6.18	146.18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6.18	146.18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6.35	806.35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6.35	806.3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39	286.03	891.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77.39	286.03	891.3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739.00	0.00	739.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44.39	286.03	58.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01	0.00	94.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4.47	4.48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32	2.04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32	2.04
3.公务接待费		6	24.15	2.45
(1) 国内接待费		7	-	2.4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3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9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1	2	3	4	5	6
		276.79	3,824.81	4,101.60	0.00	4,101.60	0.00
		276.79	3,824.81	4,101.60	0.00	4,101.6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79	3,824.81	4,101.60	0.00	4,101.6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824.81	3,824.81	0.00	3,824.8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799.81	3,799.81	0.00	3,799.81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00	25.00	0.00	25.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6.79	0.00	276.79	0.00	276.79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6.79	0.00	276.79	0.00	276.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9997.6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247.2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35.53 万元，下降 33.75 %；本年收入合计 8750.4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6444.52 万元，下降 84.15 %，主要原因是：棚改项目资金的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8750.4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9997.6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997.6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1680.69 万元，下降 80.65 %，主要原因是：棚改项目资金的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399.36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结转和结余额度财政没有收回。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536.67 万元，占 45.38 %；项目支出 5461.02 万元，占 54.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380.47 万元，决算数为 999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1 %。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98.24 万元，决算数为 88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4 %，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2.23 万元，决算数为 117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17 %，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年初无预算，年中调整增加。

（按公开 04 表支出功能类级科目分别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36.6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672.3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17.95 万元，下降 14.4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66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3.07 万元，下降 5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5.3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36.44 万元，增长 153.46 %，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10.27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47 万元，决算数为 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 %，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75 万元，下降 14.31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4.15 万元，决算数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4 %，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3.26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上级有关精神，降低了开支。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上级有关精神，降低了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累计接待 193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业务对口人员。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无，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10.32 万元，决算数为 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77%，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 0.66 万元，下降 24.6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2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上级有关精神降低公车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7.0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减少 36.24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维护费减少。

若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则按以下格式公开：“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

金额的 0 %。（市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稽查执法办 1 辆、白蚁防治所 1 辆。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8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1.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4.42 %。

组织对“美丽集镇建设工作经费”、“上饶市中心城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白蚁预防和灭治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较为理想，达到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9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01.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构成全面，涵盖单位各项支出，经费使用完全围绕支出需求及预算绩效进行合理规范有序化使用。

。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上饶市城建档案运行费”、“白蚁预防和灭治”、“上饶市中心城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经费”、“美丽集镇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物业小区“双创”奖补资金”、“个人住房信息系统经费”、“美丽集镇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饶市城建档案运行费**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97.5万元，完成预算的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合理安排配合档案馆的正常运行；二是按时支付该馆产生的物业费、水费、电费以及其他维修维护等费用，使得该馆能按政府要求正常运行，完成情况得到上级部门（市政府、市住建局、信州区政府）的肯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目标绩效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明确考核标准，设置合理的、符合实际情况工作标准及考评办法。**白蚁预防和灭治**绩效自评得分为95.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新建白蚁预防完成110.6万/平方米，白蚁灭治完成4.15万/平方米；二是白蚁预防工作到位，白蚁灭治效果较好；三是保证了住房使用安全，减少了损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灭治服务点既分散又较远，超出了白蚁灭治工作人员完成工作量的极限；二是单位工作条件限制，由于事业单位车辆改革，单位没有交通工具也在妨碍了工作效率的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认真执行国家和省厅

有关白蚁防治工作的政策文件；二是持之以恒做好白蚁防治公共服务；三是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四是做好白蚁防治基础信息工作，拓展白蚁防治新领域。上饶市中心城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0.5万元，完成预算的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充分衔接了当前最新政策和江西省住房发展规划；二是结合上饶市经济发展制定规划指标；三是根据实际发展情况制定各年度发展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实施的绿色建筑基本上都以基本级为主，达到星级标准的项目很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推行绿色建筑。做好绿色建筑的宣贯工作，培训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律知识，不断提升我市绿色建筑发展水平。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28.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施老旧小区改造51个；二是10月底前全部开工；三是实现了小区生态环境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进一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任务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提升功能品质；二是要引导群众全面参与，可持续的推进任务落实，每一个县（市、区）要有一个提升点、一个亮点。进一步提高居民幸福感。

**美丽集镇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情况完成考核，准备申报奖补资金拨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乡镇开展了美丽集镇建设；二是带动了集镇基础设施、功能服务设施更新等；三是不断提高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发现的问题及

原因：各（市、区）需进一步打造本地亮点。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全面落实美丽集镇全市 185 个乡镇第一轮三年攻坚“扫一遍”；二是谋划第二轮三年提升行动。**物业小区“双创”奖补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了业主文明程度；二是评选出了洁净小区 20 个；三是实现了物业小区管理常态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物业服务企业“双创”自身动力不足；二是已交付小区物业服务费提高难，物业服务企业对奖补的依赖性比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对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管，提高物业服务企业的服务意识和水平；二是充分利用小区 LED 电子宣传栏，对物业管理进行正面宣传，提高业主的缴费率；三是督促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实现小区自治管理。**个人住房信息系统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综合进件”窗口建设，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零上门”；二是提高了住房信息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信息系统运行及维护对人员专业水平要求较高；二是资金拨付进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系统建设监管，加快资金拨付。**美丽集镇建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集镇环境整治到位；二是 2021 年 12 月底全部完成创建任务；三是获得了乡镇居民对美丽集镇建设工作满意好

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亮点存在不足，需进一步打造一个江西美丽乡镇的上饶样板。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引导群众全面参与，可持续的推进任务落实，每一个县（市、区）要有一个提升点、一个亮点。进一步提高居民幸福感。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 上饶市住建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预算单位共 16 个，包括：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上饶市城建档案馆、上饶市建设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上饶市建设稽查执法办公室、上饶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上饶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上饶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上饶市建设培训中心、上饶市白蚁防治所、上饶市房屋征收补偿办公室、上饶市房产监察支队、上饶市室内装饰办公室、上饶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局、上饶市住宅物业管理所、上饶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上饶市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办公室和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 （二）、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 2、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责任。
- 3、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责任。
- 4、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责任。
- 5、承担物业管理工。
- 6、负责建立科学规范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 7、指导全市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
- 8、拟订城市建设的规划并组织实施。
- 9、编制小城镇和村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 10、负责全市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工作。
- 11、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责任。
- 12、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
- 13、全面落实本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 14、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扎实开展了主题教育，突出抓好了党建工作，持续深化了作风建设。

（2）坚持把深化改革作为“最强抓手”，不断激发改革动力活力，率先完成机构改革，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3) 坚持把城乡建设作为“最主业务”，全面改善城乡环境面貌，加快推进建筑业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项目，加快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加快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快推进历史建筑保护。

(4) 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最硬指标”，全力维护市场平稳健康，加强市场运行情况监测分析，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进一步化解“问题楼盘”。

(5) 坚持把综合执法作为“最紧拳头”，持续优化建筑市场秩序，狠抓工地“智慧化”管理，狠抓工程质量管理，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狠抓“五大专项整治”。

(6) 坚持把改善民生作为“最终落脚”，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加大小区物业管理力度，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力度，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加大脱贫攻坚工作力度。

### (三)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上饶市住建局汇总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年初预算为 10380.47 万元，决算数为 9997.69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6.31%。

## 二、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	35	预算编报管理	完整准确	预算收入未漏编报齐全	100%	5	5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82%	96.00%	5	5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5%		5	5	
		预算信息公开管理	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及时公开	及时公开	5	5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	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是	5	5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是	5	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是	5	5	
产出指标	30	数量指标	实施各类棚户区改造计划	2万套	2.0116万套	10	10	
			召开美丽城镇建设视频培训会议、现场推进会、调研指导等	≥10次	完成			
			实施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30	31			
		质量指标	年度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检查	不少于2次	完成	15	15	
			楼盘竣工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商品房合法时效	100%	100%			
		时效指标	上海市中心城区“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	2021年9月以前	完成	5	5	
			高质量谋划、扎实推进2021年31个、15601产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完成	2021年12月以前	完成			
			控制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	90个工作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农村困难群众危房进行改造	精准识别完成	100%	10	9.6	
			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生产	及时识别、按规定监管	100%			
			做好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	及时识别、按规定监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新开工绿色建筑占比	≥80%	86.70%	10	9.5	
			乡镇、农村、老旧小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房产、建筑事业持续、健康、平稳发展	促进	促进	10	9.6	
装配式建筑生产产能	增加		增加					
满意度指标	5	满意度指标	建筑类企业、房地产企业满意度	>90%	95%	5	4.5	
			物业服务业主满意度	>90%	95%			

## (二)、项目支出情况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绩效自评得分
			年初预算数	年中追加数/追减数	小计		
	上饶市城建档案馆	上饶市城建档案馆运行费	250	0	250	97.5	95
	上饶市白蚁防治所	白蚁预防和灭治	15	0	15	13.2	95.1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上饶市中心城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	45	0	45	40.5	95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经费	70	0	70	20	100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美丽集镇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3000	0	3000	完成考核，准备申报奖补资金拨付	95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物业小区“双创”奖补资金	100	0	100	20	100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个人住房信息系统经费	60	0	60	10	95
	上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美丽集镇建设工作经费	40	0	40	40	100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自评价平均分	96.88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支出进度有待提高，其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需考核完成后，按进度拨付。如美丽集镇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完成考核，准备申请奖补资金拨付。同时受疫情影响未能及时拨付，导致资金产生偏差。今后严格执行预算，强化预算监督管理职能，按项目进度完成工作。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方面存在一些不足，其原因主要是建筑产业转型

升级高质量发展不明显。相比我市 2725 家建筑企业，建筑业产值还有较大提升空间；产业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特别建筑领域工程师、注册执业人员相对紧缺；建筑企业“一业为主、多元并举”的多元化经营格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等企业战略合作，以及走出去发展劲头有待发力。三是生态效益指标方面尚有不足，其主要原因是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工作相对滞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发展与当前社会发展要求还不相适应，新技术、新产品在工程上的应用不广泛。目前我市实施的绿色建筑基本上都以基本级为主，达到星级标准的项目很少，新建（在建）的一星级绿色建筑项目仅 10 个，二、三星级绿色建筑项目空白。

##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下一步将继续加强绩效监控工作的开展：一是强化单位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对来年单位预算编制准确把控，同时严格规范财务监管，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严格推进绩效监控工作，提升资金使用率切实保障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提升工作质量。（1）优化营商环境是省政府重点工作“双一号工程”之一，按照市委“可比浙江、争创一流”的目标要求，持续深入推进“一窗进，一码清，一把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方案，（2）持续抓好老旧小区改造；稳固落实既有小区加装电梯的任务；扎实推进棚户区改造；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持续

巩固提升美丽集镇建设；不断提升建制镇污水处理的问题。

**(3)** 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加大对重点楼盘的指导和监督；促进建筑业企业转型升级；大力推行绿色建筑；持续推进综合执法。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